



2025 鴻海台灣女子職業高爾夫選手錦標賽--簡章

比賽日期	2月27日(四) - 3月2日(日)	
截止日	2025年1月15日(三) 中午 12:00 截止 參賽名單將於 1月17日(五)公告於本會官網 (www.tlpga.org.tw)	
日程安排	日期	活動
	2月24日(一)	報到日 / 記者會 / 指定練習日
	2月25日(二)	職業、業餘配對賽 / 職業、業餘配對賽頒獎典禮
	2月26日(三)	報到日 / 指定練習日
	2月27日(四)	第一回合
	2月28日(五)	第二回合，取前 50 名 (含同桿者) 進入後兩回合
	3月1日(六)	第三回合
	3月2日(日)	最終回合 / 正式比賽頒獎典禮
比賽球場	東方高爾夫俱樂部 (The Orient Golf & Country Club) 地址：桃園市龜山區東方球場路 100 號 電話：(03)350-1212	
指導單位	教育部體育署	
主辦單位	台灣女子職業高爾夫協會	
協辦單位	東方高爾夫俱樂部	
冠名贊助	鴻海科技集團	
總獎金	美金 150 萬元	
參賽資格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總人數不超過 90 名。2. 參賽順序：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1) 2024 年台灣女子職業巡迴賽積分排行前 35 名。(2) 2023-2024 台灣女子職業巡迴賽獎金后 2 位。(3) 2023-2024.12.31 台灣女子職業巡迴賽或認證賽事冠軍 (需為台巡賽會員) 。(4) 世界排名(WWGR)前 500 名 (以 2024.12.15 的排名為準，依排名順序錄取，排名越前面者優先)，共 35 位。(5) 推薦名額 18 名 (職業選手須在 WWGR 1000 名內 / 業餘選手須在 WAGR 100 名內)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a. 2024 年世界女子積分排名最高的 5 名台灣球員及 TLPGA 協會推薦，共 8 位。 (含 2 位業餘選手) 。b. 贊助商推薦名額 8 位。c. 球場推薦名額 2 名。 <p>註：賽事執行委員會對參賽名單保留最終裁定權。</p>	
報名費	台巡賽會員 NT\$5,000 / 非台巡賽會員 NT\$6,500 (僅收台幣) 。	
比賽辦法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本比賽為四回合七十二洞之比桿賽，至少須完成 36 洞，才能申請世界積分。2. 選手第一回合成績達到或超過 85 桿，則將被取消第二回合參賽資格。	

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3. 前二回合結束，取成績最優之前 50 名職業選手（含同桿者）進入最後兩回合。業餘選手按職業選手錄取標準進入最後兩回合。 4. 第一名（champion）成績如遇平手時，必須採取加洞驟死賽之方式（sudden death）產生冠軍，延長加洞賽的洞別則由比賽執行委員會決定後逐洞競技至勝負分曉。附註：如職業選手和業餘選手（或業餘選手和業餘選手）第一名成績相同時，亦舉行加洞驟死賽之方式（sudden death），逐洞競技至勝負分曉，業餘選手榮膺冠軍時，可獲得冠軍獎盃，而獎金則由最優的職業選手獲得。 5. 其他名次平手時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a. 職業選手，根據平手人數應得之獎金總和平分之。 b. 業餘選手其他名次如有成績相同需要分出勝負時，則依最後回合成績較優者為優勝，如再平手時，則由最後一回合記分卡第十八洞的成績逐洞往前比對至勝負分曉。 6. 本比賽依照最新公佈之 R&A 國際高爾夫規則及比賽執行委員會所核定之單行規則，比賽執行委員會之裁定為最後裁定。 7. 如因天候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無法進行比賽時，得由比賽執行委員會裁定之，比賽執行委員會之裁定為最後裁定。如已完成一回合之比賽時，即依照獎金分配表所列獎金的 70%頒發給前 50 名選手（含同桿者）。如因故無法完成一回合之比賽時，則發給職業選手每人新台幣 10,000 元車馬費。 8. 如因天候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而無法進行比賽時，當天桿弟費不需支付；如已開球但無法完成一回合之賽程時，當天桿弟費選手須支付。 9. 如賽事遇颱風天，比賽場所當地政府宣布停班課，當天賽事不舉行。
擊球費	<p>本比賽開放自備桿弟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鴻海支持正式比賽選手擊球費，選手須自付桿弟費 2. 每回合桿弟費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球場桿弟：NT\$2,000，自備桿弟者：無。 3. 前二回合桿弟費於報到日時繳交。後二回合桿弟費請於第三回合早上開球前繳交。
報到日	<p>2 月 24 日(一) 06:30-14:00、2 月 26 日(三) 07:30-14:00。</p> <p>地點：賽事辦公室</p> <p>所有選手皆親自完成報到手續，並繳交報名費和前二回合桿弟費。</p> <p>*自 2024 年 7 月賽事開始，參賽選手必須親自在公告日期(時間)內報到，違者將取消該場參賽資格。</p>
指定練習日	<p>2 月 24 日(一) 07:00-13:00、2 月 26 日(三) 07:00-11:00</p> <p>擊球費用: NT\$3,230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自備桿弟者可下場陪走，但需於選手開球前至出發站登記。 2. 比賽梯台僅限於指定練習日開放練習。 3. 選手需事先預約練習時間，並提供同組（至少三人）選手名單，不可一人下場練習。球場將視預約狀況安排併組。若無事先預約，球場有權不開放選手下場練習。 4. 請選手們注意練習速度，不可影響擊球行進速度。



	<p>5. 預約方式：請選手以 Line 或電話預約練習時間，球場不接受練習日當天預約。</p> <p>※Line ID：@055jhndf (營業時間 09:00-18:00)</p> <p>※電話：(03)350-1212 轉 102 或 314</p> <p>請註明 <u>比賽名稱</u>、<u>預約時間</u>及<u>選手姓名</u> (含同組選手)。</p>								
練習場	<p>1. 開放日期&時間：2/24-26：06:30-17:00 & 2/27-3/2：06:00-17:00。</p> <p>2. 使用球場練習球。</p> <p>3. 正式四天賽前 (6 點開始) 玄關設有接駁車載選手至練習場。</p>								
官方酒店	<p>選手需自行向飯店訂房，並填寫附件「訂房預約單」。</p> <p>福容大飯店-桃園機場捷運 A8 地址：桃園市龜山區復興一路二號</p> <p>Tel：(03)328-5688 Fax：(03)328-8618 https://www.fullon-hotels.com.tw/a8/tw/</p> <table border="1" data-bbox="263 705 1484 828"> <thead> <tr> <th>房型</th> <th>房價</th> <th>房型</th> <th>房價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精緻單人房(雙人床)</td> <td>NT\$ 3,000</td> <td>精緻客房(雙人床或雙床房)</td> <td>NT\$ 3,400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<p>以上房價含早餐、稅金。</p>	房型	房價	房型	房價	精緻單人房(雙人床)	NT\$ 3,000	精緻客房(雙人床或雙床房)	NT\$ 3,400
房型	房價	房型	房價						
精緻單人房(雙人床)	NT\$ 3,000	精緻客房(雙人床或雙床房)	NT\$ 3,400						
記者會	<p>2 月 24 日(一) 14:00</p> <p>地點：球場</p>								
配對賽	<p>2 月 25 日(二)</p> <p>報到：07:30、開球：09:30-10:20、頒獎儀式：15:30-16:30</p> <p>配對賽選手必須參加大會所安排的配對賽相關活動。</p> <p>晚宴服裝規定：休閒商務服(禁止穿著 T-Shirt、球鞋、拖鞋、牛仔褲、短褲)</p> <p>*自 2024 年 9 月賽事起，被大會安排參加配對賽之選手，如果請假，則不得參加該場賽事，且不得領車馬費。</p>								
頒獎典禮	<p>對象：進入最終回合之所有選手。</p> <p>時間：3 月 2 日(日) 地點：練習果嶺</p> <p>服裝規定：高爾夫球服 (不得穿著拖鞋)</p> <p>進入決賽之選手皆需出席，職業選手違反規定者扣 50%獎金；業餘選手違反者，大會有權拒絕您下次報名比賽，請各位選手妥善安排行程。</p>								
更衣室	<p>比賽期間男女更衣室對調。選手四天使用同一衣櫃，於賽後將衣櫃鑰匙交還櫃檯。</p>								
碼數本	<p>大會提供選手每人一本，報到時領取。</p>								
餐飲消費	<p>正式比賽期間 (2/27-3/2)，場內選手消費請使用消費本。</p>								
醫療	<p>護理師：配對賽(2/25)和正式比賽四天(2/27-3/2)，每日開球前半小時至比賽結束。</p> <p>防護員：正式比賽四天</p>								
其他	<p>1. 第一回合編組表於 2 月 26 日(三)下午 5 點公佈於球場賽事公佈欄。</p> <p>2. 如有不適或有慢性病者，請自行備藥，以確保自身安全及健康。</p> <p>3. 球場不提供寄放球具的服務。</p> <p>4. 本比賽開放使用測距儀，但不得使用「測量坡度」的功能。</p> <p>5. 所有參賽選手都必需參加大會所安排的活動，且在比賽期間的肖像權是屬於大會</p>								

	的，大會得以使用於相關賽事宣傳。 6. 若當日耳溫超過 37.5 度或額溫超過 38 度，選手須主動通報大會，違者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氣候	氣候濕冷，建議攜帶雨具及保暖衣物。
協會網站	www.tlpga.org.tw
感謝信	請將感謝信寄至 taiwan.lpga@msa.hinet.net 贊助單位：鴻海科技集團 協辦單位：東方高爾夫俱樂部

TLPGA TOUR 練習規定

練習之規定(適用所有參賽選手)

- a. 下列練習應被允許：
 - (1) 僅限選手本人擊球；
 - (2) 僅在指定的練習區內；及
 - (3) 僅在指定的時間內。
- b. 每場賽事，選手都有責任注意練習之規定。
- c. 可能的情況下，選手應在在練習回合開始之前辦妥賽事報到手續。如妳的練習回合在賽事開始報到之前就開始，則賽事報到手續應在練習回合完成後立即進行。
- d. 在練習日中球員必須意識到自己的打球速度，以及與前後組之間間距。如遇下列情況時，球員可多打一顆球：
 - (1) 球員開球偏離球道。
 - (2) 進攻果嶺時沒能打上果嶺。
 - (3) 果嶺邊的切球不超過3次，且前提是不得損傷球場場地。
 - (4) 最多可以從一個果嶺邊的沙坑向果嶺進行兩次擊球。其他的沙坑練習擊球必須朝著果嶺以外的方向(最多2次)。
- e. 但如遇以下情況，上述條款不適用：
 - (1) 如果後面有另一組選手在等待，不得進行額外的練習擊球。
 - (2) 一旦後面一組做好進攻果嶺的準備，果嶺上的選手必須迅速離開。

鼓勵選手：

- 於練習/比賽回合後之練習期間要穿平底鞋；及
- 請注意因練習所造成的場地損壞。

紀律處分：

職業選手：最高罰款 - NT\$ 10,000元。

業餘選手：TLPGA有權拒絕其之後參賽資格。